证券代码：688084　　证券简称：晶品特装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1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ptz_ir@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举行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王小兵先生

董事会秘书：刘鹏先生

财务总监：王进勇先生

独立董事：许文静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1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ptz_ir@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0110912

邮箱：jptz_ir@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4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田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赎回数量：378,845,000元(3,788,450张)
- ● 赎回兑付总金额：383,370,310.63元(含当期利息)
-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10月26日
- ● “金田转债”摘牌日：2026年10月26日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24日至2026年9月22日，已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3.24元/股)，已满足“金田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本次赎回事项公告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金田转债”的议案》。公司决定行使“金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金田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金田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金田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并在2026年10月10日至2026年10月23日期间披露了10次关于实施“金田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提示性公告。

(三)本次赎回的有关事项

1、赎回登记日：2026年10月23日

2、赎回对象：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10月23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金田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3、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1945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即2.0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即2026年3月22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即2026年10月26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218天。

当期应计利息为：$IA=B\times i\times t/365=100\times 2.00\%\times 218/365=1.1945$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1945=101.1945元/张

4、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10月26日

5、“金田转债”摘牌日：2026年10月26日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一)赎回余额

截至2026年10月23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后，“金田转债”余额为人民币378,845,000元(3,788,450张)，占“金田转债”发行总额的25.26%。

(二)转股情况

“金田转债”自2021年9月27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2026年10月23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累计共有1,121,155,000元转换成公司股票或回售，其中累计共有1,121,150,000元“金田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10,130,194股，占“金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7.44%，累计回售金额为5,000元(不含利息)。

截至2026年10月23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5年8月25日)	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6年10月23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28,618,528	59,363,693	1,787,982,221
总股本	1,728,618,528	59,363,693	1,787,982,221

注：1、变动前的数据以2025年8月25日为基数，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金铜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9)。

2、“金田转债”转股优先使用回购股份，不足部分以新增股份补足。

(三)可转债停止交易及转股情况

自2026年10月21日起，“金田转债”停止交易。2026年10月23日收市后，尚未转股的378,845,000元“金田转债”全部冻结，停止转股。

(四)赎回兑付金额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赎回“金田转债”数量为3,788,450张，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383,370,310.63元(含当期利息)，赎回款发放日为2026年10月26日。

(五)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383,370,310.63元(含当期利息)，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787,982,221股，短期内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但从中长期来看，本次赎回进一步增强了公司资本实力，降低了公司资产负债率，有利于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从而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回报。

三、转股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本次股本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变动前(2025年8月25日)持股	变动前(2025年8月25日)持股比例	变动后(2026年10月23日)持股数量	变动后(2026年10月23日)持股比例
宁波金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2,465,500	24.44%	450,951,365	25.22%
楼国强	322,115,500	18.63%	322,115,500	18.02%
楼城	28,450,093	1.65%	28,450,093	1.59%
楼静静	28,250,000	1.63%	28,250,000	1.58%
合计	801,281,093	46.35%	829,766,958	46.41%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数据以2025年8月25日为基数，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金铜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9)。

2、宁波金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数的变动主要系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票以及通过购买公司可转债“金田转债”并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951,502,077.93	45.17	22,439,462,950.43	71.83
利润总额	281,032,331.06	14.63	852,722,639.96	3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142,517.58	17.00	745,311,864.87	3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2,127,109.52	17.03	739,986,858.04	4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64,014,521.39	-48.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16.28	1.48	3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16.28	1.48	3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	增加0.25个百分点	7.87	增加1.7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91,008,258.97	32.05	533,196,269.32	36.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40	减少0.24个百分点	2.38	减少0.6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6,587,504,265.70	21,957,613,602.94		2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610,271,968.77	9,191,375,701.83		4.5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7,737.73	-5,735,772.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3,205.52	8,316,543.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58,057.64	3,269,367.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312.86	248,590.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8,955.98	846,653.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74.25	-72,930.36	
合计	2,015,408.06	5,325,006.8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45.1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总销量、售价同比增长推动营收规模大幅增长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71.83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48.27	主要系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上涨，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同比增加
研发投入合计_本报告期	32.05	主要系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上涨，研发耗用材料成本上升，研发规模和投入增加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6.63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770,839	50.28	0	0	无	0
宁波海诚领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469,557	5.64	0	0	无	0
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603,880	5.47	0	0	无	0
福建闽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679,242	2.51	0	0	无	0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00,000	1.43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7,192,207	1.43	0	0	无	0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7,653	1.09	0	0	无	0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5,108,054	1.01	0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13,855	0.56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9,136	0.40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53,770,839	人民币普通股	253,770,839
宁波海诚领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69,557	人民币普通股	28,469,557
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603,880	人民币普通股	27,603,880
福建闽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79,242	人民币普通股	12,679,242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92,207	人民币普通股	7,192,207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5,477,653	人民币普通股	5,477,653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5,108,054	人民币普通股	5,108,0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13,855	人民币普通股	2,813,85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136	人民币普通股	2,009,1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建闽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4.39亿元，同比增长71.83%；实现利润总额8.53亿元，同比增长39.2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45亿元，同比增长34.97%。

2026年第三季度，公司锂电正极材料产品实现销量3.96万吨，环比增长9.46%。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锂电正极材料产品累计实现销量10.61万吨，同比增长6.25%，其中，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产品(含三元材料、磷酸铁锂等)实现销量6.31万吨；钴酸锂产品实现销量4.31万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6,774,704.73	1,753,749,792.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18,325.16	300,034,787.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87,102.34	1,336,045.09
应收账款	5,377,543,696.12	4,026,782,394.44
应收款项融资	342,639,365.53	1,649,748,800.86
预付款项	349,933,045.36	61,638,03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435,311.89	10,621,188.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75,138,796.51	6,822,430,995.7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8,840,395.20	597,496,035.91
流动资产合计	19,728,010,742.84	15,223,838,077.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6,703,795.25	418,333,51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07,434,737.46	4,882,021,027.60
在建工程	484,583,223.58	658,281,905.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616,410.17	17,374,658.81
无形资产	457,100,184.37	468,297,176.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135,905.94	39,869,75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848,475.99	239,403,591.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70,790.10	10,193,896.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59,493,522.86	6,733,775,525.80
资产总计	26,587,504,265.70	21,957,613,602.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583,500.02	134,125,192.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753,398,648.39	5,851,774,964.13
应付账款	4,023,693,443.38	5,155,310,651.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2,749,074.61	154,613,735.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871,934.88	18,919,088.05
应交税费	43,566,534.44	195,266,247.45
其他应付款	76,215,600.22	81,093,547.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786,350.40	428,436,499.22
其他流动负债	48,980,092.12	21,431,812.04
流动负债合计	15,334,845,178.46	12,040,971,738.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9,794,285.72	84,416,071.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25,571.62	6,523,929.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0,821,202.62	222,424,01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69,762.93	6,020,216.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6,210,822.89	319,384,231.32
负债合计	16,411,056,001.35	12,360,355,96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4,691,083.00	504,691,0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96,259,499.99	5,818,208,533.03
减：库存股	40,681,250.74	40,681,250.74
其他综合收益	-8,050,119.09	2,561,052.36
专项储备	17,566,132.14	9,309,229.18
盈余公积	256,780,159.68	256,780,159.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83,706,463.79	2,640,506,895.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10,271,968.77	9,191,375,701.83
少数股东权益	566,176,295.58	405,881,931.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76,448,264.35	9,597,257,63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587,504,265.70	21,957,613,602.94

公司负责人：杨金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瑞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瑞程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 (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2,439,462,950.43	13,059,219,222.37
其中：营业收入	22,439,462,950.43	13,059,219,222.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51,335,914.16	12,396,353,237.90
其中：营业成本	20,588,721,762.37	11,753,569,900.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8,937,684.48	59,882,045.95
销售费用	29,075,119.98	32,215,296.78
管理费用	165,515,439.04	154,605,972.90
研发费用	533,196,269.32	390,248,834.07
财务费用	85,889,638.97	5,831,187.58
其中：利息费用	17,569,578.86	12,494,954.91
利息收入	9,546,924.19	14,377,717.66
加：其他收益	22,439,711.53	26,949,210.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88,351.49	-29,919,515.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34,335.35	-3,140,850.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7,554.68	4,521,696.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373,094.61	-48,800,128.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261,130.42	1,215,491.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047.71	13,875.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7,990,773.67	616,846,615.68
加：营业外收入	629,438.67	985,356.14
减：营业外支出	5,897,572.38	5,519,043.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2,722,639.96	612,312,928.32
减：所得税费用	91,432,137.27	56,903,666.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290,502.69	555,409,261.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290,502.69	555,409,261.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5,311,864.87	552,209,641.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78,637.82	3,199,619.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48,264.92	43,864,537.1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11,171.45	34,443,803.7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11,171.45	34,443,803.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277,066.53	7,470,964.1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888,237.98	26,972,839.5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37,093.47	9,420,733.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0,742,237.77	599,273,798.9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4,700,693.42	586,653,445.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1,544.35	12,620,353.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	1.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	1.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杨金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瑞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瑞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 (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94,657,677.11	10,198,355,511.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256,101.93	42,112,018.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077,343.21	103,893,74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47,991,122.25	10,344,361,27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12,708,393.76	8,785,709,021.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905,172.93	395,263,775.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285,514.36	127,038,127.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077,519.81	139,332,21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83,976,600.86	9,447,343,13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14,521.39	897,018,136.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00	1,214,238,740.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82,979.44	3,986,919.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3,482,979.44	1,218,225,659.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543,474.14	488,668,506.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13,160,000.00	1,221,497,257.9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8,703,474.14	1,710,165,764.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220,494.70	-491,940,10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720,00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720,002.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5,183,500.00	210,394,63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62,983.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4,903,502.50	308,757,61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7,517,798.45	277,401,514.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7,545,564.61	288,502,329.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9,840.07	280,453,60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313,203.13	846,357,44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590,299.37	-537,599,831.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359,413.49	29,680,956.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3,024,912.57	-102,840,843.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3,749,792.16	1,648,634,11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6,774,704.73	1,545,793,268.02

公司负责人：杨金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瑞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瑞程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6-050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40,000吨磷酸铁(锰)锂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投资项目名称：雅安四期年产40,000吨磷酸铁(锰)锂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投资”，项目名称以实际立项为准)。
- ● 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72,252.84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其中固定资产投资67,599.8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4,652.96万元，资金来源为雅安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厦钨新能”)自有及自筹资金。
- ● 本次投资已经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钨新能”)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 风险提示

1、近年来国内外锂电企业持续扩大磷酸铁锂产能，行业供给能力快速提升，未来市场竞争将愈加激烈，如行业需求增长速度不及预期，主要客户拓展或放量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或市场环境出现较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公司将面临磷酸铁锂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对公司发展和盈利方面的不利影响。

2、公司水热法磷酸铁锂产品具有优异低温表现和高倍率特性的差异化优势，且已通过前期项目实现规模化生产和批量交付，工艺成熟度和产品一致性持续提升，但行业大规模应用的经验仍然相对较少，且下游客户需求持续迭代升级，因此在规模化量产过程中，工艺过程控制和产品技术仍需持续积累和优化。如工艺优化不及预期、不能持续响应客户日益增长的性能要求，将影响水热法磷酸铁锂的产品市场竞争力。

3、本次投资已取得项目备案，尚需依法办理环评、能评、规划、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能否取得相关审批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在本次投资的实施过程中可能受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路线调整、施工条件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或项目调整、延期甚至终止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概述

(一)投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雅安厦钨新能现有年产40,000吨磷酸铁锂产能，同时在建雅安三期年产40,000吨磷酸铁(锰)锂项目，为充分发挥公司水热法竞争优势，满足下游客户供应需求，紧抓磷酸铁(锰)锂市场机遇，雅安厦钨新能拟投资新建雅安四期年产40,000吨磷酸铁(锰)锂产线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72,252.84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建设周期为18个月(具体建设周期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磷酸铁(锰)锂所有项目建成后，雅安厦钨新能磷酸铁(锰)锂产能将达到120,000吨/年。

(二)决策与审批程序

202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雅安厦钨新能投资建设年产40,000吨磷酸铁(锰)锂项目(四期)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次投资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72,252.84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其中固定资产投资67,599.8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4,652.96万元，建设周期为18个月(具体建设周期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二)本次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雅安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9日

注册地址：雅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兴大道南段777号

法定代表人：姜龙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业务：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厦钨新能(92.6667%)，雅化锂业(雅安)有限公司(4.1667%)，厦门沧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1667%)。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8,743.35	201,093.02
总负债	152,099.93	175,880.04
净资产	96,643.42	25,212.97
项目	2026年1-9月	2025年
营业收入	138,931.26	89,680.87
净利润	1,322.12	-9,464.62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计划于四川雅安建设。

(四)项目建设计划

本项目计划于2028年6月投产(具体建设周期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五)项目预计投资金额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72,252.8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67,599.8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4,652.96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三、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一)必要性

近年来，受益于储能产业及新能源汽车(客车、专用车)、电动工具等领域的蓬勃发展，磷酸铁(锰)锂材料的市场需求持续攀升。公司水热法磷酸铁锂产品具有优异低温表现和高倍率特性，差异化优势突出，客户端反馈良好，市场需求持续提升。

(二)可行性

公司在磷酸铁(锰)锂一期、二期、三期项目的建设和投产过程中，掌握了核心生产工艺技术，积累了丰富的操作、维护和优化经验，相关成熟的技术和经验可直接应用于本次投资，显著降低技术风险，缩短学习曲线。依托前期项目的现有资源基础与配套设施，公司可以大幅降低本次投资的前期准备和基础建设成本与周期。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在磷酸盐系正极材料领域的产业布局，优化产品矩阵，提升市场份额，夯实核心竞争力。本次投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综合实力。

本次投资短期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财务费用，但对公司当期损益影响较小。磷酸铁(锰)锂所有项目建成后，雅安厦钨新能磷酸铁(锰)锂产能将达到120,000吨/年，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风险提示

1、近年来国内外锂电企业持续扩大磷酸铁锂产能，行业供给能力快速提升，未来市场竞争将愈加激烈，如行业需求增长速度不及预期，主要客户拓展或放量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或市场环境出现较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公司将面临磷酸铁锂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对公司发展和盈利方面的不利影响。

2、公司水热法磷酸铁锂产品具有优异低温表现和高倍率特性的差异化优势，且已通过前期项目实现规模化生产和批量交付，工艺成熟度和产品一致性持续提升，但行业大规模应用的经验仍然相对较少，且下游客户需求持续迭代升级，因此在规模化量产过程中，工艺过程控制和产品技术仍需持续积累和优化。如工艺优化不及预期、不能持续响应客户日益增长的性能要求，将影响水热法磷酸铁锂的产品市场竞争力。

3、本次投资已取得项目备案，尚需依法办理环评、能评、规划、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能否取得相关审批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在本次投资的实施过程中可能受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路线调整、施工条件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或项目调整、延期甚至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投资的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8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2,463.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金额	备注
1	资产减值损失	5,326.11	存货跌价损失
2	信用减值损失	7,137.3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12,463.42	

注：上述金额合计如有尾差，系小数点后两位数字的四舍五入所致。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存货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5,326.11万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同时结合个别认定法，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7,137.31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6年1-9月合并利润总额影响为12,463.42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前述金额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9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逆回购、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0月26日，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开展，保障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逆回购、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由于公司的部分自有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了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开展，保障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应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逆回购、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大中型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公司经营需要时或认为需规避风险时，可便利地转换为公司的流动资金。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投资理财评审小组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理财合同及法律文件。

二、审议程序

202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资金周转及主营业务开展，保障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逆回购、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现金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办理相关委托理财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

4.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需要时或认为需规避风险时，可随时转换为公司的流动资金，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7日